

证券代码：300230

证券简称：永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租赁房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永利股份”）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租赁房屋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因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汇深圳”）与Broadway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BMCL公司”）的租赁合同即将到期，为了保证百汇深圳正常的生产经营，百汇深圳拟续租BMCL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的房屋作为生产经营场所，并与BMCL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书》，租赁期限5年，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租赁面积共计87,117.45平方米，租赁期间前两年租金为30元/平方米/月，后三年租金为32元/平方米/月。

本次租赁房屋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Broadway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BVI公司号码：672411

类型：有限公司

住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已发行股本：1美元

成立日期：2005 年 8 月 17 日

经营范围：租赁相关的房地产投资业务

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即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房屋租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当事人

出租人（甲方）：Broadway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承租人（乙方）：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

2、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深圳市宝安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租赁地址	面积 (平方米)	租赁用途
1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象山社区赛尔康大道 2 号百汇厂 B 栋	8,521.00	厂房
2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象山社区赛尔康大道 2 号百汇厂 C 栋	7,505.00	厂房
3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象山社区赛尔康大道 1 号百汇厂 D 栋	31,995.00	厂房
4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象山社区赛尔康大道 1 号百汇厂 H 栋	17,643.00	厂房
5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象山社区赛尔康大道 1 号宿舍楼 2 栋	5,417.00	住宅
6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象山社区赛尔康大道 1 号 A 栋	16,036.45	住宅
合 计		87,117.45	—

3、租赁期限

乙方租用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赁期间届满，当事人可以续订租赁合同，但约定的租赁期限自续订之日起不得超过二十年或批准的土地使用年限。

4、租金及支付方式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房屋的租金按房屋出租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30 元计算。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房屋的租金按房屋出租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32 元计算。房屋租赁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

乙方应于每月 10 日或收到发票后 5 天内向甲方支付租金。

5、合同的解除或变更

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允许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 (1) 发生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 (2) 政府征用、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屋；
- (3)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4) 租赁期间，乙方可提前六个月通知甲方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不需作任何赔偿/补偿。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百汇深圳与 BMCL 公司房屋租赁的价格根据所租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上述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目前，百汇深圳租赁 BMCL 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的房屋作为生产经营场所，租赁合同将于 2022 年年底到期。为了保证百汇深圳的正常生产经营，百汇深圳拟续租 BMCL 公司的房屋，本次续租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具有必要性和连续性，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上述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7 日